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21488141C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快諾芬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依據：農藥管理法第13條暨本會92年12月18日農糧字第0920021778號公告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